

证券代码：836314

证券简称：三联环保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3日以电话及书面通知

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纪伟勇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授信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70 万元整，年利率为 4.0%，以上贷款的性质为信用贷款，无实际抵押物，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纪伟勇以个人信用提供个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丽水莲都支行申请 955 万元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利率为 3.1%，贷款期限为一年。此笔贷款以公司房产（丽房权证莲都区字第 01167360 号、丽房权证莲都区字第 01167361 号）、土地（丽（开）国用（2011）第 4856 号）抵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拟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对照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692,300 元。	36,000,100 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692,300 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000,100 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三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2024年3月11日